

上海市农业产业发展转移支付 2024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资金下达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3〕87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4〕16 号)等文件，2024 年中央财政下达上海市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26769 万元，主要用于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种业发展、农业产业融合发展、渔业发展等方面工作。

（二）上海市地方财政预算及其他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本市 2024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计划的通知》(沪农委〔2024〕267 号)，2024 年上海市配套市级资金 1335 万元，用于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2024 年推进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创建国家现代化产业园中自筹资金 979.1443 万元。

（三）上海市资金安排情况

上海市 2024 年收到中央财政农业产业发展转移支付 26769 万元，结合 2024 年市级配套资金 1335 万元，当年共下达各区和相关实施主体财政预算资金 28104 万元。同时，

上海 2024 年推进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创建国家现代化产业园自筹资金 979.1443 万元。按照中央财政下达的绩效目标和本市工作实际，本市 2024 年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和绩效分解具体如下：

（1）实施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

稳步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安排中央资金 2369 万元，市级配套资金 1335 万元。根据农财两部《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意见》，结合本市农业生产实际，制定本市补贴政策实施方案，完善相关工作制度。聚焦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重点支持高性能播种机、智能高速插秧机、智能高端联合收获机械等有助于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农机装备补短板、农业其他领域发展急需机具推广应用。

（2）支持种业发展

①农业种质资源项目，安排资金 300 万元。支持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安排资金 300 万元。支持本市符合条件的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国家级农作物种质资源库和国家级农业微生物种质资源库开展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夯实种质资源基础。

②中华鲟保种保育项目，安排资金 720 万元。项目资金用于开展中华鲟的亲本培育、人工繁育、科学研究、能力提升等保种保育相关工作，要求完成珍稀水生生物（中华鲟）保种原种和子一代数量达 400 尾，珍稀水生生物（中华鲟）

保种群体人工繁育能力上升。

③种畜禽生产性能测定工作，安排资金 1155 万元。支持符合条件的国家畜禽核心育种场、种公畜站、奶牛生产性能测定中心开展种畜禽和奶牛生产性能测定工作。

（3）推进农业产业融合发展

①创建国家现代化产业园，安排资金 4000 万元。用于支持崇明区竖新镇、港沿镇、陈家镇、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于 2021 年通过书面评审列入创建名单，中央奖补资金总计安排 7000 万元，2023 年底通过产业园认定评估，2024 年拨付项目尾款，主要用于生态稻米+白山羊种养循环农业建设等项目。

②创建农业产业强镇，安排资金 300 万元。用于支持青浦区白鹤镇创建 2024 年度农业产业强镇。中央投资主要用于草莓生产配套设施提升与改造、草莓深加工设备提升和智慧草莓样板生产基地建设等。项目建设计划总投资 4836.42 万元，其中申请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000 万元，实施主体自筹资金 3836.42 万元。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资金到位和执行情况

上海市 2024 年收到中央财政农业产业发展转移支付 26769 万元，上海市配套市级财政资金 1335 万元，自筹资金 979.1443 万元，合计 29083.1443 万元。截止 2025 年 2 月，

实际使用 23349.2837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2329.2254 万元、市级配套资金 40.914 万元、自筹资金 979.1443 万元，总预算执行率为 80.28%。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分配科学性

（1）方案编制合规性

2024 年市农业农村委制定《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明确资金使用方向、实施条件、支持对象、支持标准、实施要求、实施目标和监管措施等内容，方案编制内容完整、合规，符合《农业产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2）分配科学性

2024 年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严格按照中央财政下达的各项目支出方向预算资金额度执行，无跨转移支付项目整合资金、超出农财两部任务范围安排资金、将中央财政资金直接切块用于上海市及区县政策任务等情况。

2. 下达及时性

（1）方案报备及时性

根据《关于报送上海市 2024 年粮油生产保障等项目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分配实施方案的函》（沪农委〔2024〕194 号），市农业农村委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按要求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正式印发并报农财两部备案。

（2）资金下达及时性

2024 年除国家农业产业强镇项目资金下达不够及时外，其余资金下达及时。

3. 拨付合规性

（1）政策信息公开度

市农业农村委按要求将中央财政转移支付政策和实施方案在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官网进行公开。

（2）资金拨付合规性

市农业农村委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商请拨付资金至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等，采取直接支付方式拨付资金，资金拨付合规。

4. 使用规范性

市农业农村委严格按照部门转移支付管理支付规定以及农业产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要求执行，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5. 执行准确性

（1）预算偏差率

根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工作进度等，部分工作尚未完成，资金也已结转至 2025 年，本项目不适用计算预算偏差率。

（2）资金执行准确性

2024 年农业产业发展资金支出明细填报规范、准确，自

评数据真实、准确，未发现与平台数据不一致等情况。

6. 预算绩效管理

（1）绩效目标合理性

市农业农村委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根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实施方案中明确的绩效目标，将中央下达的预算指标分解至各子项目，并能根据市级配套资金同步增加相应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合理。

（2）绩效监控规范性

市农业农村委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并按要求上报 2024 年上海市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工作总结、上海市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中华鲟保种保育项目总结报告、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和种畜禽生产性能测定项目总结、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中央资金使用的情况汇报、白鹤镇 2024 年农业产业强镇建设工作总结、关于我市 2024 年渔业发展资金使用的情况等，绩效监控规范。

（3）绩效评价有效性

市农业农村委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评价，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区县或项目单位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

7. 支出责任履行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市农业农村委严格按照《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3〕11

号)中《农业产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及《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农〔2019〕48号)等相关管理制度实施项目资金管理和绩效管理。

(2) 地方财政投入

市农业农村委积极争取地方财政支持,会同市财政局投入市级财政预算资金1335万元及利用自筹资金979.1443万元。

(三)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各项工作基本按计划完成,取得预期目标,政策落实有效。各项目目标实现情况如下:

支持种业发展方面,2024年支持本市符合条件的国家级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单位开展资源保护工作,保护国家畜禽品种,完成农作物种质资源、农业微生物种质资源保护任务。支持本市符合条件的国家畜禽核心育种场、种公畜站、奶牛生产性能测定中心开展种畜禽和奶牛生产性能测定工作,主要用于各测定单位开展相关性能测定和数据采集、上报工作,2024年,完成农业农村部下达的种畜禽生产性能测定任务。完成2024年度珍稀水生生物保种原种和子一代数量411尾,通过培训,技术人员参与一线繁殖和育苗培育工作,繁育技术水平得以提高,突破中华鲟全人工繁殖技术,共孵出仔鱼5000余尾,珍稀水生生物保种群体的人工繁殖能力上升。

推进农业产业融合发展方面,崇明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被列入2021年度创建名单,2024年已通过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评估认定。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数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截止。在制定新一轮补贴政策时，按照征求意见、专家论证、专题会讨论、主任办公会审议等流程，耗时较长，新政策发布较晚。此外，按照农、财两部《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意见》有关累加地方财政资金补贴需要备案的要求，根据本市实际情况向两部申请备案耗费一定时间，导致 2024 年补贴政策实施进度较慢。

该指标计划值 2260 台（套），实际完成值 0 台（套），未完成计划目标值。

（2）珍稀水生生物保种原种和子一代数量

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中华鲟种源保护繁育工作的通知》（农办长渔〔2024〕3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中华鲟保种保育项目任务的通知（沪农委〔2024〕208 号）》精神，由上海市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研究中心承担 2024 年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中华鲟保种保育项目，完成开展中华鲟的亲本培育、人工繁育、科学研究、能力提升和项目管理等。2024 年珍稀水生生物保种原种和子一代数量达 411 尾。

该指标计划值 400 尾，实际完成值 411 尾，完成计划目标值。

（3）农业微生物种质资源保存数量

2024 年国家食用菌种质资源库（上海）完成食用菌种质资源保存任务，包含蘑菇属、田头菇属、鹅膏菌属、蜜环菌属等 74 种类，菌库运营正常。完成年度计划目标值。

（4）农作物种质资源保存数量

2024 年，国家都市特色作物种质资源中期库（上海）完成资源保存任务。完成年度计划目标值。

（5）保护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品种数量

2024 年完成补贴发放，完成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品种的保护工作。完成年度计划目标值。

（6）种畜禽和奶牛生产性能测定数量

2024 年完成种畜禽和奶牛生产性能测定任务。完成年度计划目标值。

（7）新建设农业产业强镇数量

2024 年青浦区白鹤镇获批创建农业产业强镇。主要建设内容为草莓深加工设备提升项目、草莓生产配套设施提升与改造项目、智慧草莓样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等。

该指标计划值是 1 个，实际完成值 1 个，完成计划目标值。

2. 效益指标

（1）对渔业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通过对远洋渔船船上设施设备的更新改造促进了本市渔业企业设备能力的提升，通过渔业资源调查监测，提升作业效率等，渔业企业效益得到提升，对本市渔业经济发展带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该指标计划值“明显”，实际完成值“明显”，完成计划目标值。

（2）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市农业农村委严格按照部门转移支付管理支付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要求执行，以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确保项目资金的专款专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2024 年无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该指标计划值“无”，实际完成值“无”，完成计划目标值。

（3）珍稀水生生物保种群体人工繁殖能力

2024 年上海市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研究中心通过培训，技术人员参与一线繁殖和育苗培育工作，繁育技术水平得以提高，突破中华鲟全人工繁殖技术，共孵出仔鱼 5000 余尾，珍稀水生生物保种群体的人工繁殖能力上升。

该指标计划值“上升”，实际完成值“上升”，完成计划目标值。

3. 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2024 年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对各类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度均 $\geq 90\%$ 。

该指标计划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完成计划目标值。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等部分工作未完成绩效目标，具体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如下：

新一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正式实施较晚。我市购机补贴实施方案属于规范性文件，上一轮补贴政策明确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截止。在制定新一轮补贴政策时，按照农、财两部《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意见》有关累加地方财政资金补贴需要备案的要求，根据本市实际情况，我委会同市财政局 8 月向两部申请备案，10 月初收到回复。2024 年 11 月 22 日印发了《上海市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上海市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第一批）。因此补贴政策正式实施时间较晚，补贴资金执行率不高。下一步将加快政策实施进度，具体包括：全面应用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和“上海农机补贴”APP，常年开放方便购机者随时在线提交补贴申请。严格按照补贴申请受理、机具实地核验、审核公示、资金兑付的工作程序，全面限时办理，及时预警超时申请。充分利用本市农机物联网大数据优势，加强对异常

机具核查和补贴重点机具实地抽查。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市农业农村委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着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拟将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